

冠县人民政府文件

冠政字〔2021〕62号

冠县人民政府 关于《冠县定远寨镇工业片区控制性 详细规划》的批复

定远寨镇人民政府：

你镇《关于报请审批〈冠县定远寨镇工业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〉的请示》收悉。经研究，原则同意上述控制性详细规划。

冠县定远寨镇工业片区位于定远寨镇驻地东西两侧，总用地面积为 271.27 公顷。分东、西两个片区，东片区北至振兴路（G309）、南至南环东路、东至滨河路、西至三庙泵站水渠东侧，用地面积 224.71 公顷；西片区北至振兴路（G309）、南至南环西路、西至高候渠东侧、东至政府路，用地面积 46.56 公顷。

东片区分为 24 个地块，具体如下：

C-1-1 二类工业用地 10.17 公顷、C2-1 二类工业用地 11.65 公顷、C-4-1 二类工业用地 6.54 公顷；C-3-1 一类工业用地 14.46 公顷、C-5-1 一类工业用地 11.40 公顷；C-2-2 供燃气用地 1.46 公顷；C-4-3 机关团体用地 0.52 公顷；C-3-2、C-4-2、C-5-2 为公园绿地。

D-1-1 二类工业用地 13.13 公顷；D-2-2 二类工业用地 8.40 公顷；D-3-1 二类工业用地 9.42 公顷；D-4-1 二类工业用地 10.95 公顷；D-5-1 二类工业用地 6.07 公顷；D-2-1 商业用地 1.20 公顷；D-2-3 消防用地 1.20 公顷；

D-3-2 一类仓储物流用地 3.08 公顷；D-3-3 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 0.77 公顷；

E-1-1 二类工业用地 29.22 公顷、E-2-1 二类工业用地 14.87 公顷、E-3-1 二类工业用地 9.30 公顷、E-4-1 二类工业用地 4.78 公顷；E-3-2 排水用地 4.37 公顷；

西片区分为 11 个地块，具体如下：

A-1-1 一类仓储物流用地 2.61 公顷、A-2-1 一类仓储物流用地 3.84 公顷、A-3-1 一类仓储物流用地 4.35 公顷、B-1 一类仓储物流用地 6.85 公顷；

A-1-2 二类工业用地 3.07 公顷、B-2-1 二类工业用地 12.45 公顷；

B-2-2 公用设施营业网点 0.16 公顷；B-2-4 商业用地 1.90 公顷；B-2-5 供水用地 0.15 公顷；B-2-3、B-2-6 为防护绿地，

面积分别为 0.62、0.26 公顷。

你镇要加强对控规的落实，依法实施城市规划管理。要维护规划的严肃性和权威性，未经法定程序批准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变更规划的强制性内容。

冠县人民政府

2021 年 9 月 8 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 年 9 月 8 日印发

(共印 10 份)